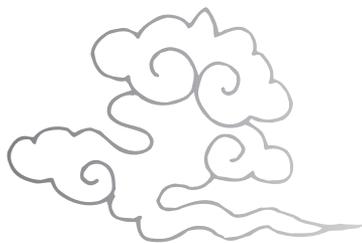


無上菩提



大勢法師 講述  
(二)

# 自序

释大势

无上菩提即是梵语「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的简译，是菩萨的目标、诸佛所得，是一切众生本来具足的清净心性。

凡夫众生一念无明迷失本性，认己为物、分别人我，为欲造业轮回受苦。声闻法如药，声闻圣者如医师，能治众生心病，但不能治一切众生病。唯有得无上菩提的如来，具足一切佛法妙药，成大医王，得一切种智时，方能究竟医治十方三世一切众生，无量种种别异身心大病。

故「无上菩提」是相续「离苦得乐的妙法」，更广、大、深的菩提妙宝。菩萨发菩提大心甚为难得，久行菩萨道成就佛果，更是殊胜！

菩萨虽有三大类：信增上、悲增上、智增上，但成佛时，则是佛佛道同，无有别异。

本书以摩诃般若波罗蜜经为主，辅以大智度论、六度集经、

十住毗婆沙论、法华经、净土经论，其他经论等等编述，系统次第为：

- 1、以七种因缘故发无上菩提心。
- 2、为得无上菩提故大誓庄严，行六波罗蜜。
- 3、菩萨般若十地、发趣大乘、具足十地、乘于大乘、入法云地。
- 4、菩萨应知败坏退转因缘而守护之，成为不退转阿鞞跋致（不退转）。
- 5、菩萨应知菩提本性是何相貌，则不迷己为物，为物所转。
- 6、菩萨应常随大慈悲佛父学，供养如来，忆念本愿，大悲有情。

愿一切有情因读本书，乐求无上菩提殊妙功德，亲近诸佛，发菩提心，行菩萨道，净佛国土，成就众生，得无上菩提！

二〇一三年六月

序于南投妙有菩提园

## 编辑说明

学佛多年，在浩瀚的佛法大海中，总是以管窥天，无法宏观佛法的整体架构。于是西天东土历代祖师们分别大乘为禅、净、律、密、天台、贤首、唯识、三论等教门宗派与小乘的俱舍宗和成实宗。

大悲世尊，具足一切种智和一切佛法，有无量的殊妙功德，能知众生上下诸根，随缘度化，令入佛道。因此无论大乘或小乘，皆是佛乘！

「无上菩提」一书是法师继「离苦得乐的妙法」之后，代佛宣说的成佛大法。从发菩提心开始，到成就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菩萨为何发心？应以何心行菩萨道？将心安住于何处？为何般若若是诸佛之母？在三界六道流浪生死的我们，有资格做菩萨吗？也能成佛吗？

这些疑惑、种种不解，在法师的开演之下，如同拨云见日一般，让大众见到了通往成佛的菩提大道。

这条菩提大道，不是为自己而行，而是为了大悲有情，令无量众生究竟离苦解脱而行；是为护持正法，佛佛相续而行；是为报四重恩而行。所以让我们一起发愿成佛。菩提大道，你我同行。

妙有菩提园 法宝编辑组 谨识

# 般若十八空



## 般若十八空

凡夫众生染着三有（欲有、色有、无色有），故生死流转，二乘（声闻乘、辟支佛乘）圣者不着三有，故出离生死，菩萨深观诸法实相，住十八空，不着有无，

故不住生死，无轮回苦，不住涅槃，大悲有情。

### 一、般若波罗蜜与十八空之同异

菩萨欲住十八空，当学般若波罗蜜，

般若波罗蜜有二分：有小、有大，

欲得大者，先学小方便门，

欲得大智慧，当学十八空，

住是小智慧方便门，进一步能学十八空，得大智慧，

所谓方便门，即是于般若波罗蜜，能读诵、正忆念、思惟、如说修行。

异：1、般若波罗蜜名诸法实相，灭一切观法，

2、十八空则是十八种观，令诸法空，

菩萨学是诸法实相，能生十八种空。

同：2、十八空是空无所有相，是舍离相，是不着相，

1、般若波罗蜜亦是空无所有相，于一切法中亦是舍离相，亦不着相，

故菩萨学空、观空、破有、舍一切法，不着空有，入诸法实相。

## 二、十八空？

内空、外空、内外空，空空、大空、第一义空，

有为空、无为空、毕竟空，无始空、散空、性空，

自相空、诸法空，不可得空，无法空、有法空，无法有法空。

佛陀是法王、又称为空王，

凡夫外道，无人能知，无人能说空，为什么？

因为一切众生都是染着有，有法可得，着有之人难知空法实相。

在十二因缘流转的凡夫众生，爱缘取，取缘有（欲有、色有、无色有）

即使厌弃色，却仍执取无色，也是染着无色有，不能放舍入空。

佛陀知见欲有、色有、无色有的真实相，证入空性，开演空法，

令菩萨在诸法实相中，平等大悲，无分别的行菩萨道。

1、2、3 内空、外空、内外空

1 内空，内法，内法空

内法是内六入：眼、耳、鼻、舌、身、意，

内空，内法空，眼空，一则眼中无我、无我所，

二则无眼法，

耳鼻舌身意亦如是。

2 外空，外法，外法空，

外法是外六入：色、声、香、味、触、法。

外空，外法空，色空，一则色中无我、无我所，

二则无色法，

声香味触法亦如是。

3、内外空，内外法，内外法空

内外法是内外十二入，

十二入中，一则十二入中无我、无我所，

二则无内外十二入法。

1、内空

A、观眼根中无人我，无我所，故人我空、耳鼻舌身意亦如是。

B、再观眼根实无眼法可得，故眼空，耳鼻舌身意亦复如是。

眼为什么空不可得？

a、四大和合的眼，是因缘所生、生灭无常，故眼中无我，空不可得，

眼不属于地大、火大、水大、风大，故无眼可得，眼空，

耳鼻舌身意亦复如是。

b、眼应能见才是眼，若有所不见，即非眼，

但眼不能自见眼，故眼不可得，眼空，

耳鼻舌身意亦复如是。

六根内法都属于因缘，因缘所生的眼耳鼻舌身意，都是空不可得，都是如幻如化，所以眼耳鼻舌身意皆空。

c、五蕴之内色若无四大色因，就不成为色果，四大若不成就色果，亦非色因，

故内色属因缘、如幻如化生，故色空、无色可得，

内受想行识亦复如是。

菩萨如实了知内法空，故不着内法。

## 2、外空

外法是外六入：色、声、香、味、触、法，

a、色尘是生灭无常，是四大和合因缘所生，不得作主，故无我、无我所，空不可得。  
b、若无眼根相对待，则无色尘可得，故色尘属因缘，空不可得。

声尘，香尘，味尘，触尘，法尘，亦复如是。

c、内五根触外五尘，所生三受是为外受，

若无五根五尘五识五触则不生受，故受是因缘所生，无主故空不可得。

d、外色想行识，亦复如是。

菩萨如实了知外法空，故不着外法。

### 3、内外空

a、无有内外定法，内外法相互依靠、相因对待故，说为内外，故内外法空，

因内成外，因外成内，无内则无外，无外则无内。

b、譬如说法者是内，闻法者是外，

若以闻法者立场为内，说法者就成外，

故没有真实的内，没有真实的外，内外法无定相故空。

c、是内外法无有自性，因为它们是和合生故，

是内外法亦不在和合因缘中，若因缘中无者，余处亦无，故内外法空。

d、例如内身是头、胸、腹、手、足等众缘和合而有，

但手非身，足非身，头非身，胸非身，腹非身，故身空不可得，

身亦不在手、足、头、胸、腹中，故内身不在因缘中，故空不可得。

外法亦如是。

e、内外法都是因缘所生法，假有名字，如身、如屋，故内外空。

众生颠倒染着内六入，故菩萨破是颠倒，故名为内空，

外空、内外空亦如是。

菩萨多观内外空，知见人我、内外法相依相待，空不可得，

就不颠倒、不执取人我、不分别大小、不起尊卑想，能行菩萨道度众生。

4、5、6、空空、大空、第一义空

4、空空

a、以空破内空、外空、内外空，破是三空，故名为空空。

b、先以法空破内外法，再以空空破是三空，是名空空。

c、空以一切法为所缘，空空但缘空。

d、空三昧观五蕴空，得八正道，断诸烦恼，得有余涅槃，

先世业因缘之身命尽时，欲舍弃八正道，故生空空三昧，是名空空。

e、空破五取蕴等一切法已，唯有空在，空亦应舍，故须空空破空。

f、以空灭诸烦恼病，恐空复为患，故以空舍空，是名空空。

譬如服药破病，病已得愈，药亦应舍，若仍服药不舍，则成大病。

众生听闻内空、外空、内外空，

若执取空，就错了，既然是空不可得，就不可执着，所以空也空，

如果空能执取，就不应有内法、外法、内外法，

因为空若存在着，怎能容许内外十二入现起，

所以空也不可得、空也空，无有实体存在。

5、大空

a、声闻法以法空为大空，

b、大乘经说：大空指的是十方、十方相空，

东方空，西方、南方、北方，东南、东北、西南、西北，上、下，

大空之意是十方空，十方皆空。

c、东方无边，故名为大，

一切处皆有，故名为大，

遍一切色，故名为大，

常有，故名为大，

有益世间，故名为大，

令众生不迷闷，故名为大，

如是大，方能为破，故名为大空。

d、是方，自然常有故、非因缘生法，亦非先无今有、今有后无、故非作法，

非现前知故，微细法，难破故名为大。

e、声闻法中，没有十方法。

f、摩诃衍中，以世俗谛故有十方法，

第一义谛中，一切法不可得，何况十方，

以世俗谛有故、不堕断灭中，

第一义谛破故、不堕常中，故是大空。

g、四大造色和合中，分别此间彼间等，假名为方，

日出东方，日没西方，

破恶时、大邪见时，故名为大空。

h、如行者以慈心缘东方一国土众生观想，复缘一国土中众生观之，如是展转缘时，

若以为尽缘、尽观东方国土，则堕边见，

若以为未尽，则堕无边见，

生此二边见故，即失慈心。

若以方空破东方者，则灭有边、无边见，

若不以方空破东方者、则随东方心，随心不已，无尽虚，慈心则灭，邪心则生。

譬如大海潮时，至其常限，水则旋还，

鱼若不还，则漂在露地，有诸苦患，

若鱼有智，则随水还，永得安隐。

行者亦如是，所缘东方国土众生，若随心不还，则漂在邪见，

若随心还，不失慈心。

## 6、第一义空

a、第一义名诸法实相，不破不坏，是诸法实相亦空，以无受无着故。

b、若诸法实相有实者，应受应着，以无实故，不受不着，若受着者，即是虚诳。

c、诸法中第一法名为涅槃，涅槃中亦无涅槃相，涅槃空是第一义空。

d、有涅槃是第一宝，有二种：

一是有余涅槃，爱等诸烦恼断，

二是无余涅槃，三乘圣人今生所受五蕴尽，更不复受，

故非无涅槃。

e、说涅槃空是为破众生染着故，

以众生听闻涅槃名而取相，生有无邪见戏论故。

若人着有、是着世间，若着无，是着涅槃。

破是凡人所着涅槃，

不破圣人所得，因圣人于一切法中不取相故。

爱等种种烦恼，假名为缚，

若修道，解是缚，得解脱，即名涅槃。

阿罗汉所得涅槃，是贪瞋痴等等烦恼断了。

被烦恼绳绑住的人，代表生死轮回的凡夫，

智者劝他：解烦恼绳就得解脱涅槃。

当他解开绳后，向人索取涅槃解脱，

智者说：你已得解脱涅槃了。

他说：我只是解开烦恼绳，怎么有得解脱涅槃。

智者笑说：解缚即是涅槃，

并非离五蕴、另有一物名为涅槃，

于五蕴舍弃束缚，名为解脱，

但解脱的体是不可执取，故空不可得。

f、一切法不离第一义，第一义不离诸法实相，

能使诸法实相空，名为第一义空。

7、8、有为空、无为空，

7、有为法名因缘和合生，如五蕴、十二入、十八界等，

8、无为法名无因缘、常不生不灭如虚空，

a、有为法二因缘故空：

一者无我、无我所故空，常相、不变异不可得故空。

二者有为法、有为法相空，不生不灭，无所有故空。

b、我空、人空、众生空，故所依之五蕴、十二入、十八界等法也是空不可得，

法无常故无住时，无住时故不可得知，故法空不可得。

c、行者观有为法、无为法实相，无有作者、因缘和合故有，皆是虚妄，

从忆想分别生，不在内、不在外、不在两中间，

凡夫颠倒见故有，

智者于有为法不得其相，知有为法只是假名罢了，

以此假名导引凡夫，令知虚诳无实，无生、无作、心无所着。

d、诸贤圣人并非缘有为法而得道果，

而是观有为法空故，于有为法心无系着，故得道果。

e、离有为法、则无无为，

以有为法实相、即是无为，无为相者、则非有为，

但为众生颠倒故分别说，

有为相者，生、住、异、灭，

无为相者，不生、不灭、不住、不异，是为入佛法初门。

若无为法有相者，则是有为，即成苦谛，

有为法生相取着，则是集谛，

灭相不着者，则是灭谛，

若不集则不作，若不作则无灭，是名无为法如实相。

若得是诸法实相，则不复堕生、灭、住、异中

是时不见有为法与无为法合，于有为法不取相，即是无为法。

f、若分别有为法、无为法为二分法，则于有为、无为有碍，

若断诸忆想分别、灭诸缘法，以无缘实智、不堕生法中，

则得安隐常乐涅槃。

g、有为法、无为法相待而有，

若除有为、则无无为，若除无为、则无有为，是二法摄一切法，

有为法实相即是无为，如有为空，无为亦空，以二事不异故。

h、有人闻有为法无常过患而着无为法，以着故生烦恼结使，

故能起不善业而堕三恶道，故言无为法空。

i、无为空者乃是破人执取涅槃相，

邪见者则认为无有涅槃，

譬如有人舍有为、着无为，以着故，无为即成有为，故破染着，而非如邪见者、认定无有涅槃。

### 9 毕竟空

以有为空、无为空，破诸法令空，无有遗余，是名毕竟空。

a、毕竟空，从本以来，因缘无有定实不空者，

若过去无定相，未来、现在世亦如是，

于三世中无有一法定实不空者。

b、众生着我人、以一异相分别诸法，

如是之人，害怕无我、怖畏空法，

如佛说：凡夫人大怖畏处，所谓无我、无我所，

故虽闻有为空、无为空，却不乐闻毕竟空，

最终仍希望有一根本实法能生万法。

c、若有乃至一法是实，

此法应是有为、若无为，若世间、若出世间，

若是有为，有为空中已破，

若是为无为，无为空中亦破，

若世间，内空、外空、内外空中已破，

若出世间，第一义空已破，

若是色法、无色法，有漏法、无漏法等，亦如是。

d、一切法皆毕竟空，是毕竟空亦空，空无有法故，亦无虚实相待。

e、毕竟空者，破一切法令无遗余，故名毕竟空，

若稍有遗余不空，不名毕竟。

f、因缘所生法皆空，因缘亦空，因缘不定故，

譬如父子，父生故名子，生子故名为父，

最后因缘无依止故，

如山河树木众生之类，皆依止地，地依止水，水依止风，风依止虚空，

虚空无所依止，若本无所依止，末亦无所依止，

以是故知一切法毕竟空。

g、毕竟空、今则是空，

无常、今有后空，

无常是空的初门，若真实谛观，了达无常，诸法则空，

是故圣人最初以无常、苦、空、无我等四行，

观五蕴世间无常，

若见所染着人事物无常，无常则能生苦，苦故心生厌离，

若无常、苦相，则不可取，如幻如化，是则名空，

外物既空，内主亦空，是名无我。

h、毕竟空是为真空

有二种众生：一种习性多爱，一种习性见多，

爱多者，喜生染着，以所着无常，故生忧苦，为是人说：

你所着物无常坏故，汝则为之生苦，若为彼生苦者，不应生着，是名无作解脱门，

见多者，为分别诸法，以不知实故而着邪见，

为是人直说诸法毕竟空。

i、圣人以圣法灭三毒，并非颠倒虚诳，以能令众生离生老病死苦，得至涅槃，

是虽名实，皆从因缘和合生故，先无今有，今有后无，

故不可受、不可着，亦空非实，

如佛说：法尚应舍，何况非法。

j、圣人所行八正道、六波罗蜜等有若无漏法，

从有漏法缘生，有漏法虚妄不实，以之为缘，所生法亦应不实，

离有为法、无无为法，以有为法实相，即是无为法，

以是故，一切法毕竟不可得，故名为毕竟空。

10、无始空，

世间，若众生、若法，皆无有始，

a、今生从前世因缘有，前世复从前世有，如是展转，无有众生，

始法亦如是，

b、若先生、后死，则不从死故生，生亦无死，

若先死、后有生，则无因无缘、亦没有生而有死，

以是故一切法，则无有始。

c、如经中说，佛告诸比丘：

众生无有始，无明所覆，爱结所系，往来生死，始不可得。

破是无始法，故名为无始空。

d、若众生及法有始者，即堕边见，亦堕无因见，

为远离如是等过，故说众生及法无始。

e、以无始空破无始见，亦不着有始，是则行于中道。

f、诸法若无始，即是过去无穷，若无穷则未来亦无尽故无后，

无穷无后，则亦无中，

若无始，则为破有一切智人，

以世间无穷，则不知其始，不知始故，则无一切智人，

若有一切智人，不名无始，以无始空，故有一切智人。

g、若取众生相，又取诸法一相、异相的自性见，

以此一、异相，从今生推前世，从前世再推前世，

如是展转，众生及法，始不可得，则生无始见，

是见虚妄，以一、异之自性见为本，是故应破，

今以无始，破有始颠倒，若着无始，即复为患，

复以无始空，破是着无始，是名无始空。

h、佛为度众生，说众生往来生死，本际不可得，

乃是欲令众生知，久远已来，往来生死为大苦，

令生厌患心，怖畏心，精进修道，断诸烦恼结使，

故说有无始，非为实有无始，

以若实有无始，不应说无始空。

i、以宿命智见众生生死相续无穷，是时为实，

若以慧眼，则见众生及法毕竟空，以是故说无始空。

j、一切众生最大迷惑是有始见，

因有始见，则生种种烦恼、造业受苦，

若有始者，最初之身，则无罪福因缘而生善恶处，

若身从罪福因缘而生，不名为最初身，

以有罪福，故从前身，转生后身。

k、有始见与无始见之别，

有始，起诸烦恼邪见因缘，

无始，起慈悲及正见因缘，

以念众生，受无始世苦恼而生悲心，知从前身，次第生后身，

相续不断，便知罪福果报而生正见，

若人不着无始，即是助道善法，

若取相生着，即是邪见。

## 11 散空

散名别离相。

a、如诸法和合故有，若离散于各处时，没有个主体存在，称为散空。

例：车子以众零配件组合，假名为车，

当车拆解，车壳、引擎、仪表板，车轮、轮框、轮胎，各散一处，则失车名，是为散空。

b、五蕴和合，假名为人，若别离五蕴，人不可得，故破散无余，即是散空。

色等五蕴亦如是，别离散空。

例：和合之身分解为头、手、足、上身、下身，内脏，离散各处就无身，即是散空。

例：眼见色尘所生乐受，苦受，因缘无常后，受也消失，破散无余，即是散空。

c、从五蕴生时变异、老时变异、住时变异、无常时，变异故，知散空不可得。

d、从过去、现在、未来，三世观五蕴无常，皆是散灭，故名散空，

譬如小孩，堆土沙为屋，爱着守护，离开时，心生舍离，蹋坏散灭，

未离欲人于诸法生爱着心，见散坏则生苦，

若得离欲，见诸法皆散坏，弃舍，是名散空。

e、诸法合集故，各有名字，凡夫人随逐名字，生颠倒染着，

佛为说法，当观其真实相，莫追逐不实的假名幻相，有无皆空。如迦旃延经说：观集谛则不生不见，观灭谛则不生有见。是名散空。

## 12 性空

性指的是一切法的本性，

性空指一切法无性，故性空不可得。

a、诸法性常空，假来相续故，似若不空，

譬如水性自冷，火燃故热，息火停久，水则还冷。

b、诸法性亦如是，未生时，空无所有，如水常冷，

诸法众缘和合故有，如水得火成热，

众缘若少、若无，则无法，如火灭水冷，

如经说：眼空，无我、无我所，性自尔，诸法亦如是。

c、性空有二种：

一者、于十二人中无我、无我所，声闻法常如是说，二者、十二人、相自空，

摩诃衍法说：十二人，我、我所无故空，十二人，性无故空。

d、若知无我、无我所，即可得法空，

以众生着我及我所，故佛但说无我、无我所，

如是应当知一切法空，

若我、我所尚不着，何况染着其余诸法，

以是故众生空、法空，终归一义，是名性空。

e、性名自有、不待因缘，若待因缘，则是作法，不名为性，

诸法中皆无性，以一切法皆从因缘生，因缘生，则是作法，

若不从因缘和合，则是无法，

如是一切诸法，性不可得故，名为性空。

f、毕竟空名为无有遗余，如虚空，常不生不灭，不垢不净。

性空名为本来常尔，如水性冷，火燃故热，息火还冷，以性不可得故。

g、诸法毕竟空，多是诸佛所行，三世清静，以毕竟空故。

诸法性空，多是菩萨所行，性空中，但有因缘和合，无有实性。

h、一切诸法、性有二种：一者总性，二者别性，

总性者，无常、苦、空、无我、无生无灭、无来无去、无入无出等，

别性者，如火有热性，水有湿性，心为识性，恶人恶性，善人善性等，

如是诸性皆空，是名性空。

i、若无常性是实，应失业果报，

以业生灭过去不住故，六根亦不受六尘，亦无积习因缘，

若无积习，则无坐禅、诵经等，故知无常性不可得，何况是常性。

苦性亦不可得，若实有苦性不灭，不应生染着心爱苦，

但众生有三受变异，故知苦性，空不可得，何况是乐性。

空相亦不可得，若有空相，则无罪福，无罪福故，亦无今世后世，

诸法相待有，若有空者，应当有实，若有实者，应当有空，

空性尚无，何况有实。

若无我者，则无缚无解，亦无从前世至后世受罪福，亦无业因缘果报，如是等因缘，知无我性不可得，何况我性。

无生无灭性不实，

若实则堕常见，若一切法常，则无罪无福，若有者常有，无者常无，

若无者不生，有者不失，故不生不灭性不可得，何况生灭性。

无来无去，无人无出等诸总性亦如是。

j、诸法别性亦不可得，

如火能烧，四大所造色能照，二法和合，故名为火，

若舍离烧、照二法，而有火者，应别有作用，而实无此事，

故知火是假名，亦无有实。

热性从众缘生，因内身根触外色，和合生身识，觉知有热，

若未和合时，则无热性，故知热非火性。

若火实有热性，

修得神通之人有神力，能入火不烧；

众生以业因缘故，火不烧身、

胃火能烧煮食物，却不烧身；五脏之火维持体温，亦不烧身；

因龙的神力故、水不能灭龙所出火；

故知火无定热性。

若热性与火是一无异，火即是热，何必分别说热是火性！

若异，火则非热，

故知火性热、是空不实。

余性亦如是。

是诸法总性、别性无故，名为性空。

k、性空者，从本以来空，

如世人以虚妄不久住的云雾、五蕴等为空不可得、

以如须弥山、金刚等物坚固，相续久住，

及圣人所知所证的如、法性、实际，以为真实不空的实性，

佛欲断此疑故说，虽坚固相续久住，皆亦是空，是名性空。

l、圣人智慧，虽度众生，破诸烦恼，性不可得，是亦为空，是名性空。

m、有为法三相：生、住、灭，

无为法亦三相：不生、不住、不灭，

有为性尚空，何况有为法，

无为性尚空，何况无为法，

以是种种因缘故，性不可得，名为性空。

13、自相空，

一切法有二种相：总相和别相，是二相空，故名为相空。

a、总相者，一切有为法都是无常、苦、空，无我，

别相者，一切法虽皆无常，而各有别相，如地有坚相，火有热相。

b、总相者，一切有为法皆是无常相，

以生灭不住故，先无今有故，已有还无故，属诸因缘故，

虚诳不真故，无常因缘生故，众合因缘起故，

如是等因缘故，一切有为法是无常相。

能生身心恼故名为苦，行住坐卧、身四威仪无不苦故，苦圣谛故，

圣人舍不受故，无时不恼故，无常故，

如是等因缘，名为苦相。

非我所有故空，因缘和合生故空，无常、苦、空、无我故空，

始终不可得故空，欺诳心故名空，贤圣一切法不着故名空，

以无相无作解脱门故名空，诸法实相无数无量故名空，

断一切语言道故名空，灭一切心行故名空，

如是等因缘故，是名为空。

无常、苦、空故无我，自在故无我，无主故名无我，

诸法无不从因缘生、从因缘生故无我，无相、无作故无我，

假名字故无我，身见颠倒故无我，断我心得道故无我，

以是种种名为无我。

如是等名为总相。

别相者，地坚相，火热相，水湿相，风动相，

眼识依处名眼相，耳鼻舌身亦如是，

识觉相，智慧相，慧智相，舍为施相，不悔不恼为持戒相，

心不变异为忍相，发勤为精进相，摄心为禅相，无所着为智慧相，

能成事为方便相，识作生灭为世间相，无识为涅槃相，

如是等诸法各有别相。

知是诸相皆空，是名自相空。

C、众法和合、故一法生，是一法空、如是等一一法皆空，

今和合因缘法，展转皆亦空，

一切法各自相空，以是故名自相空。

众生颠倒，以一相、异相、总相、别相等，而着诸法，

为断众生颠倒染着故说。

14、一切法空，

一切法名五蕴、十二入、十八界等，是诸法皆入种种门。

A、所谓一切法有相、知相、识相、缘相、增上相、因相、果相、

总相、别相、依相。

a、有相，一切法有好、有丑、有内、有外，一切法有心生，故名为有，

无法不名为法，但以遮有故，假名为无法，

若实有无法，则名为有，故说一切法有相。

b、知相，苦法智、苦比智能知苦谛，

八忍八智能分别知四圣谛，

世智能知苦集灭道，亦能知虚空和非智缘灭，

是名一切法知相。

c、识相，眼识能知色尘，耳识乃至意识亦如是，是名识相。

d、缘相，眼识及眼识相应诸法能缘色，

耳识乃至意识亦如是，是名缘相。

e、增上相，一切有为法、各各于它法增上，

无为法亦于有为法有增上，是名增上相。

f、因果相，一切法各各为因、各各为果，是名因果相。

g、总相、别相，一切法中各各为总相、别相，

如马为总相，白马为别相，

白马为总相，雄白马为别相，

如是各各展转，皆有总相、别相，是为总相、别相。

h、依相，诸法各共相依止，如草木山河依止于地，地依止于水，

是一切各相依，是名依止相。

如是等一法门相、摄一切法。

B、二法门摄一切法，

所谓色法、无色法，可见法、不可见法，有对法、无对法，

有漏法、无漏法，有为法、无为法，内法、外法，

观法、缘法，有法、无法，如是等种种二法门相。

C、三、四、五、六、乃至无量法门相，摄一切法，

是诸法皆空。

D、凡夫人于空法中，无明、颠倒、取相，故生爱等诸烦恼，

起烦恼故，起种种业，起种种业故，入种种道，

入种种道故，受种种身，受种种身故，受种种苦乐，

如蚕出丝、无所因，自从己出，而自缠裹，受烧煮苦。

圣人清净智慧力故，分别一切本末皆空，

欲度众生故，说其染着处，所谓五蕴、十二入、十八界等，

若诸佛贤圣只说个空，则不能令众生得道，以空无所依故，

不知空什么，什么空，不知厌离什么法，

为破凡夫所知、所迷，故名为圣智。

若无凡夫法，则无圣法，如无病则无药，

是故经云：离凡夫法，更无圣法，凡夫法性即是圣法。

E、圣人于诸法不取相亦不着，是故圣法为真实，

凡夫于诸法取相亦染着，故以凡夫法为虚妄，

圣人虽用诸法而不取相，不取相故则无定相，

众生于凡夫地，着相分别是圣法、是凡夫法，

若于贤圣地，则无所分别，

为断众生病，故言是虚、是实。

F、佛说法有二种：一者无人我，二者无法我，

a、为染着我见有常者，故为说无作者，

b、为染着断灭见者，故为说有业有果报，

c、若人闻说无作者，转堕断灭见中，为说有业有果报，

此五蕴能起业而不至后世，

此五蕴因缘、生五蕴，受业果报相续，

故说受业果报，如母子身异，而因缘相续故，

如母服药，儿病则愈。

如是今世、后世五蕴虽异，而罪福因缘相续故，

从今世五蕴因缘、受后世五蕴果报。

G、有人求诸法相，染着一法，若有、若无，若常、若无常等，

以着法故，自法生爱、他法生恚，而起恶业，

为是人故，说诸法空，诸法空、则无法，

以所可爱法、能生烦恼，能生烦恼、则是无明因缘，

若生无明、即非实法，是为法空。

H、众生有二种：一者染着世间，二者求出世间，

求出世间，有上、中、下，

上者利根，大心求佛道，为说六波罗蜜及法空，

中者中根，求辟支佛道，为说十二因缘及独行法，

下者钝根，求声闻道，为说众生空及四圣谛，故不说法空。

智者于一切法，不受不着，

若受着法，则生戏论，

若无所依止，则无所论，

诸得道圣人于诸法无取无舍，若无取舍，则能离一切诸见。

是名一切法空。

15、不可得空

- a、于五蕴、十二入、十八界中，我法、常法不可得故名为不可得空。
- b、诸因缘中，求法不可得，如五指中，求拳不可得，故名不可得空。
- c、一切法及因缘，毕竟不可得，故名不可得空。
- d、诸法皆空之因缘，以诸法实无，求索不可得，故为说不可得空。
- e、佛说：我从初发心乃至成佛、及十方佛，于诸法中，求实不可得。

是名不可得空。

f、一切法乃至无余涅槃不可得，故名为不可得空。

g、行者得是不可得空，

不得三毒、四流、四缚、五盖、六爱、七使、八邪、九结、十恶，诸弊恶垢缚等，都不可得，故名不可得空。

h、行者行是不可得空，

则得戒定慧、四沙门果、五根、五无学众、六舍法、七觉分、

八圣道分、九次第定、十无学法等等声闻法，

若得般若波罗蜜，则具足六波罗蜜及十地功德。

i、虽得声闻法和菩萨法功德，皆趣不可得空，

以无受着故名不可得，

为无为法故名不可得，

圣谛故名不可得，

第一义谛故名不可得。

j、圣人虽得诸功德，入无余涅槃故，不以为得，

凡夫人却认为大得，

如师子虽有所作为，不自以为奇，

余众生见之，以为稀有，

圣人虽有所得，而不以为得，是名为不可得空。

16、17、18、无法空、有法空、无法有法空，

16、无法空者，无法名法已灭，是法灭无故，名无法空，

17、有法空者，诸法因缘和合生故有法，有法无故，名有法空，

18、无法有法空者，取无法有法相不可得，是为无法有法空，

观无法有法空，故名无法有法空。

a、行者观诸法生灭，若有门、若无门，生门生喜、灭门生忧，

b、行者观生法空，则灭喜心，观灭法空，则灭忧心，

c、以生无所得，灭无所失，除世间贪爱故，名无法有法空。

b、有法空，破一切法生时、住时，

a、无法空，破一切法灭时，

c、无法有法空，生灭一时俱破。

a、过去未来法空，是名无法空，

b、现在及无为法空，是名有法空，

c、过去法灭失变异归无，未来法因缘未和合、未生未有未起，

故名无法，

观知现在法及无为法现有，是名有法，

是二俱空，是名为无法有法空。

c、无为法，无生、无住、无灭，是名无法，

有为法，生、住、灭，是名有法。

如是等空，名为无法有法空。

菩萨学般若波罗蜜，入诸法实相，

以不住法住于十八空，行菩萨道，为众生说法，

令破我见、人见、众生见、寿者见、五蕴见、六处见、十二入见，

四念处见，乃至十八不共法见，有见、无见，常见、断见等等自性见，

断除贪瞋痴慢疑等等种种烦恼，解脱六道轮回苦。

## 离苦得乐的妙法单元系列

第一册	佛教徒的福利 我到底在怕什么 我到底在爱什么 我到底在忙什么 人生最困难的是什么 如何改变命运
第二册	人生苦短，何去何从~佛教徒的生命观 打开心眼，开拓视野~佛教的宇宙观 生死之间明明白白 无价的宝藏~缘起正法 最幸福的人 智者的抉择~见佛闻法
第三册	布施 持戒
第四册	生天之论 欲不净法，漏为大患，出离为要 出家真好
第五册	认清自己 我到底是哪一种人 为何生为女人 阎罗王也想出家求解脱 我应该追求什么 不二过
第六册	苦圣谛 集圣谛 灭圣谛
第七册	道圣谛 四圣谛总结

## 无上菩提单元系列

第一册	菩提大道，你我同行 护持正法，发无上心 见佛相好，发菩提心 观佛功德，发菩提心 报四重恩，发菩提心 大悲有情，发菩提心 无价宝珠妙无穷~无上菩提心
第二册	深入经藏，你我同行 般若经的三假 天台宗三假 中论的空 般若十八空 遍学一切法 大誓庄严，你我同行
第三册	檀那波罗蜜 尸罗波罗蜜 羼提波罗蜜 毗梨耶波罗蜜 禅那波罗蜜 般若波罗蜜
第四册	菩萨何去何从 发趣大乘，你我同行 具足十地
第五册	乘于大乘，你我同行 菩萨应知 般若波罗蜜的功德 何处是儿家 回家真好

感恩成就暨助印流通本书的护法菩萨们

## 回向偈

愿以此功德

庄严佛净土

上报四重恩

下济三途苦

若有见闻者

悉发菩提心

尽此一报身

同生极乐国

# 无上菩提 (二)

出版者 / 释大势

编辑 / 妙有菩提园 法宝编辑组

通讯处 / 中华民国台湾 540 南投市八卦路 292 巷 26 号

电话 / 886-49-2291838

传真 / 886-49-2291848

法宝结缘专线 / 886-933-523972 陈居士

886-912-743038 林居士

E - m a i l / nothing.mail@msa.hinet.net

新加坡网址 / www.mypty.sg

新加坡 / 普轩居士 (65) 97657881

净觉居士 (65) 97879508

中国 / 梁居士 (86) 13560799426

茹居士 (86) 15103460179

马来西亚 / 叶居士 0128300021

出版日期 / 2014年1月初版



妙有菩提園

结缘品

免费结缘，欢迎随喜护持助印，

利益大众，功德无量。

本园一切法宝、免费结缘、绝无托人义卖募款，敬请明察。